

全市公安机关先进典型系列报道

他是群众的平安卫士

——记滑县公安局新城派出所指导员韩磊

学身边典型 做忠诚卫士

□本报记者 王 倩

他性格雷厉风行,善于观察分析,身手灵敏快捷,令狡猾凶恶的犯罪分子闻风丧胆。从警 15 年以来,他以高度的政治敏锐感、职责感战斗在平凡的基层工作岗位上,用辛勤的汗水谱写对党和人民的赤胆忠诚。他先后被省公安厅评为“中原卫士”,被市公安局评为“安阳卫士”,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多次受到上级公安机关嘉奖。他就是滑县公安局新城派出所指导员韩磊。

勇于创新 心系群众保平安

近年,随着城镇化不断深入推进,辖区居住人口日益增多,加之城区开发、企业用工、征地拆迁等交织,极易引发各类矛盾纠纷,如果得不到及时有效的排查化解,势必影响社会大局稳定。

面对新形势、新难题,韩磊意识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只有重在主动、提高能动,才能化被动变主动。对此,他设立专门调解室,定期召开治保专干例会,积极调动各村(社区)治保干部力量,同时引导群众通过合理合法的途径来解决诉求,维护正当合法权益,并结合辖区实际,探索出了“一二三四”矛盾化解新机制(即“一级处置”“两级责任”“三级调解”“四级联动”),有效提升了

雷厉风行 打击犯罪显本色

工作中的韩磊,是大家公认的“拼命三郎”。他能拼善战、疾恶如仇,在日常侦查破案和打击处理工作中,他突出抓好快、细二字,在他的带动下,“办案就要办成铁案”已经成为新城派出所民警心中的共同准则。

今年5月2日下午,辖区群众报警称,某工地的一套吊篮大臂被盗,价值不菲。接到报警后,韩磊和值班民警立

即赶赴现场展开调查。详细了解物品被盜情况后,他第一时间调取案发现场及周边的视频监控,很快发现一辆案发前后曾在该工地附近长时间停留的无牌轿车。正当他们紧锣密鼓地对案件进行侦办时,又陆续接到辖区几个建筑工地负责人的报案,均是工地上的钢管、卡扣等建筑材料被盗。韩磊立刻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对案件进行侦办。经大量调阅监控视频,专案组发现嫌疑人一行3人,驾驶的轿车均是夜晚出现在案发现场附近,驶离时车上装有嫌疑物品。然而,由于嫌疑人每次作案时间都在深夜,且嫌疑车辆没有车牌,一时间很难确定嫌疑人身份,案件侦办陷入僵局。

韩磊带领专案组加班加点重新梳理案件线索,在加大走访摸排力度的同时,安排专人24小时不间断进行视频追踪。功夫不负有心人,5月8日凌晨,盯守民警发现嫌疑车辆再次现身,停在了辖区某工地附近。韩磊立即带领人员赶到现场,将3名正在搬运被盗建材的犯罪嫌疑人当场抓获,这起系列盗窃案被成功侦破。

在前期开展的打防刑事犯罪“百日会战”行动中,韩磊带领新城派出所先后侦破各类刑事案件67起,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52名,有力震慑了犯罪,维护了辖区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疫”无反顾 既当指挥员又当战斗员

今年年初,疫情卷土重来。作为一名基层派出所指导员,韩磊主动担当、

挺身而出,既当指挥员又当战斗员,全力配合上级要求,积极参与各项疫情防控工作,用实际行动扛起抗击疫情的使命担当。

1月8日凌晨,滑县新区某小区出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突发的情况使该小区居民十分恐慌,现场秩序混乱。按照上级要求,新城派出所负责小区的值守和秩序维护。韩磊连夜召集警力,现场办公制订管控方案,一方面立即疏散群众,组织民警在小区内巡逻宣传,安抚群众情绪;另一方面加快警力部署,迅速管控小区出口,切断人员流动通道,及时消除隐患,阻断疫情扩散。由于处置及时,很快小区秩序得到有效稳控,各项隔离防控工作也有序开展。

疫情防控期间,韩磊一直奋战在一线,线索核查、安保维稳、打击犯罪……面对纷繁复杂的工作,他冷静调度指挥,合理安排部署,有效保证了疫情防控和派出所日常工作有条不紊、忙而不乱。与此同时,在滑县新区核酸检测点,韩磊的妻子作为一名医生,也同样坚守在岗位上。夫妻二人频战“疫”,家中两个年幼的孩子只能托付给亲属照顾。虽然有愧疚,韩磊却不后悔自己的选择。“现在正是疫情防控的关键时刻,我是人民警察,更是共产党员,这是我的责任!”韩磊说。

从警15年,韩磊始终扎根基层,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奋力书写着不平凡的工作业绩。他用一名人民警察神圣的职责,践行着自己的人生誓言,为确保一方平安,奉献着自己的青春,谱写着人民警察忠于人民的绚丽华章。

文峰区人民检察院

35名检察听证员上岗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 通讯员 赵晨光)6月24日,文峰区人民检察院举行首届检察听证员聘任仪式,35名检察听证员正式“颁证上岗”。

该院负责人对新聘任的听证员提出四点要求:一是深刻认识检察听证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履职自觉性。二是坚持人民立场,充分履行检察听证

的神圣职能,充分发挥各自专业特长,客观公正发表意见。三是依法履行听证职责,严格遵守听证规定和保密纪律,做好检察听证的监督员。四是始终坚守实事求是的原则,做好检察听证的宣传员。随后,全体与会人员共同观看了《公开听证》宣传专题片,进一步加强了听证员对检察听证工作的全面了解,为今后依法履职打牢基础。

林州市人民检察院

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6月22日下午,林州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员额检察官到林州市第三小学开展法治宣讲活动。

检察官通过举办法治讲座,重点围绕法律的概念、法律责任年龄、青少年常见违法犯罪类型、如何防范不法侵害等多个方面内容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通过介绍青少年违法犯罪案例,以案说法,告诫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自觉遵

守法律法规、校纪校规,杜绝校园欺凌,增强自律,抵制不良诱惑。检察官还向学生介绍了运用法律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预防违法犯罪的方式方法,并为参加讲座的师生发放宣传资料。

下一步,林州市人民检察院将持续开展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让法律意识在学生的心中开花结果,进一步增强未成年人的法治观念,守护他们茁壮成长。

法官倾心促调解 十年旧账一朝结

本报讯(记者 王璐 通讯员 李广)6月25日,林州市人民法院姚村法庭法官利用周末时间,对一起时间跨度十年之久的民间借贷纠纷案件进行调解,经过耐心与原告、被告进行沟通,最终双方握手言和,十年纠纷一朝化解。

据了解,该案原告周某与被告朱某系好友,2012年8月,朱某向周某借款4万元,后周某多次催要未果,双方发生争执。今年3月,周某一纸诉状将朱某诉至林州市人民法院,要求返还借款。法官认为双方系多年好友,一旦依法判决并强制执行,会进一步激化矛盾,双方关系

也将恶化。于是,法官多次找双方做思想工作,并提出多个调解方案,但双方一直未达成一致意见。这次,法官利用周末时间,又将双方约到法院进行调解磨合。经过1个多小时的努力,双方达成调解协议,且冰释前嫌,表示今后还是好朋友。

据悉,该院姚村法庭以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活动为契机,不断汲取“枫桥经验”的思想精髓,创新发展“枫桥经验”的时代内涵,坚持把群众路线与法治方式结合起来,积极预防、妥善化解社会矛盾,不断提升化解矛盾的能力和水平,使群众的司法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与骗子“赛跑”

滑县警方及时劝阻两起电信诈骗

本报讯(记者 王倩)近日,滑县公安局反诈中心迅速行动,成功劝阻两起冒充公检法的电信网络诈骗警情,避免了当事人的财产损失。

5月21日13时,反诈中心值班民警在工作中发现,辖区居民范某疑似正在接听冒充公检法的诈骗电话,情况十分紧急。值班民警立即拨打范某的电话,但一直未能接通。为尽快联系到范某,民警立即与范某所在辖区派出所联动,及时上门劝阻,同时通过96110反复拨打范某的电话。在民警锲而不舍的努力下,最终见到了范某。

而此时,范某正按照骗子的指示,一步步在手机上操作,准备将钱转入骗子指定的银行账户。民警立刻上前夺下范某的手机,制止其转账。

“对方说我做的事情涉及国家机密,谁都不能知道。”范某并不相信自己被骗,反而一再向民警辩称要替骗子保守秘密。民警见状,耐心向其讲解冒充公检法诈骗的套路。经过一番劝说,范某终于意识到自己被骗了。

无独有偶,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王女士身上。5月23日,反诈

中心接到一条预警信息:辖区王女士疑似接到诈骗电话。值班民警立即拨打王女士的电话,却一直处于通话中。民警争分夺秒拨打电话联系王女士,并不停向其手机发送预警短信,同时迅速通知其所在辖区派出所民警立即上门劝阻。经过不懈努力,民警最终找到了王女士。

“我正在按照对方提示进行操作,马上就要把钱转过去了……”当时,王女士已经按照骗子的要求下载软件进行屏幕共享,由于民警及时采取措施,王女士尚未收到短信验证码,才使得对方未能将其银行卡上的钱转走。民警耐心与王女士沟通,列举了和王女士遭遇相似骗局的电信网络诈骗案例,王女士恍然大悟。

为最大限度遏制电信网络诈骗,守护人民群众的“钱袋子”,滑县公安局反诈中心明确专人成立预警劝阻小组,采取电话劝阻、发送短信劝阻、上门劝阻等方式落实精准预防劝阻措施。今年年初以来,滑县公安局反诈中心通过电话预警劝阻4991人次,上门劝阻50人次,有力保障了人民的财产安全。



为司法插上智慧的翅膀

——滑县人民法院智慧建设工作侧记

一线见闻·基层行

□本报记者 王璐 通讯员 刘慧云

仅用两小时在线化解一起合同纠纷,针对企业复工复产期间可能遇到的涉法涉诉问题开通法律服务在线咨询,网上立案24小时在线……近年,滑县人民法院积极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坚持信息化引领、科技化赋能,便民化服务,实现了疫情期间诉讼服务“不停摆”、审判开庭“不打烊”、执行措施“指尖办”。从线上立案到云间开庭,从线上查控到网上惩戒,为诉讼群众解决纠纷提供菜单式、集约式、一站式服务,全方位提升当事人体验感、获得感、满意度。

创新便民举措 实现智慧服务

“之前立案,需要前往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办理,人多的时候还要排队,最快也需要30分钟以上。现在不用出门,网上就能办理,还不耽误办理其他事情,方便多了。”该县一名律师说。

诉讼服务是让群众感受司法文明、体验公平正义的“第一窗口”,服务效率和水平直接关系到法院的形象。

该院从传统的大厅现场办理,拓展为“厅网双轨”立体化诉讼服务。在诉讼服务中心配备自助立案、自助查询、自助打印文书等设备,为当事人提供自主便捷式服务。同时,充分利用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人民法院在线服务河南、诉讼服务网、律师服务平台、12368服务热线,开展网上立案、网上咨询、网上交费等功能,把法院搬到了群众家门口。“智慧法院”的建设使得“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诉讼服务理念落在了实处,大大减轻了群众诉累。

自2022年以来,该院新收一审民事案件5795件,其中网上立案5605件,网上交费4792笔;新收首次执行案件2995件,执行网上立案2670件。

推行网上庭审 实现智慧审判

今年年初,该院万古法庭仅用十几分钟,就通过“互联网法庭”办结了一起异地经济纠纷案。庭长郝田亮介绍:“由于被告在外地,无法到现场参加庭审,我们采用‘互联网法庭’的审理模式,将庭审现场放在网上进行。”

王庄法庭一起涉经济纠纷案件原定于5月17日开庭审理,因被告未出庭,承办法官缺席审理。后承办法官认为事实简单清楚,出于多元化解纠纷考虑,多次与被告联系,最终达成调解。承办法官拟定调解协议上传至“移动微法院”掌上法庭,进行线上签字。随后,法官制作民事调解书,并通过“移动微法院”平台进行了电子送达。

为常态化做好疫情防控与审判工作,该院建成1个科技法庭,9个“云上法庭”,并配备庭审直播设备和庭审语音识别系统,信息化建设水平持续提升。疫情防控时期,依托信息化设备的开庭审判更是成为常态。该院为身处外地的当事人提供网上庭审“保姆式”服务,庭前指导下载云庭审客户端、调试音视频通话功能,庭后电子送达诉讼文书,全面实现互联网庭审模式。面对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该院将线上服务打造成诉讼服务主战场,充分利用信息化设备,办案效率大幅度提升。

今年年初以来,该院共进行诉前音视频调解件1234件,网上开庭905场,网上阅卷716件,电子送达55776次,在线委托鉴定168件。

借助信息技术 实现智慧执行

在很多人看来,执行干警为了执行

案件总是在来回奔波,四处查找被执行人的财产。但信息化技术改变了传统的执行方式,也改变了人们对执行干警的认识,如今,执行案件不用来回跑了。

最高人民法院“总对总”网络查控系统,实现了与全国30多家商业银行、证券、车辆、保险、不动产等协助执行单位的联动查控。在执行阶段,立案后第一天就可以通过查控系统查看被执行人名下微信、保险、银行卡等财产信息,轻点鼠标就能完成对财产的冻结、划扣。这种方式不仅极大地规避了财产转移的风险,也很大程度上节约了司法资源。面对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式,这种便捷式服务更是满足了群众的司法需求,做到疫情防控期间执行“不打烊”、实现网络拍买,推行案件全流程公开。

今年年初以来,该院首次执行案件2995件,执行到位金额26829.47万元,网络司法拍卖成交60件,成交额5514.04万元。为切实解决执行难,在滑县县委的大力支持下,滑县人民法院、公安局联合成立执行警务室。两名民警常驻执行警务室,架设公安内部专网,实现了法院与公安大数据资源共享。自2017年执行警务室成立以来,共协助查找被执行人住处及线索1万余条,协助拘留530余人,执行逮捕犯罪嫌疑人、被告人389人,网上追逃372人并全部抓获。



近日,市公安局文峰分局刑事侦查大队联合辖区第八中学以主题班会的形式开展禁毒宣讲进校园活动。民警从什么是毒品、毒品的种类、毒品的危害以及如何抵制和远离毒品侵害等方面向学生们开展主题宣讲,为他们发放禁毒宣传册,并通过互动提问,提高学生的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进一步筑牢校园反毒、禁毒思想防线。

(本报记者 王晓楠 摄)